

《圣言盛宴》使徒行传

第 36 讲 以哥念和路司得的神迹（徒 14:1-18）

徒 14:1-18：“二人在以哥念同进犹太人的会堂、在那里讲的叫犹太人、和希利尼人、信的很多。但那不顺从的犹太人、耸动外邦人、叫他们心里恼恨弟兄。二人在那里住了多日、倚靠主放胆讲道。主藉他们的手、施行神迹奇事、证明他的恩道。城里的众人就分了党。有附从犹太人的、有附从使徒的。那时、外邦人和犹太人、并他们的官长、一齐拥上来、要凌辱使徒、用石头打他们。使徒知道了、就逃往吕高尼的路司得、特庇、两个城、和周围地方去。在那里传福音。路司得城里、坐着一个两脚无力的人、生来是瘸腿的、从来没有走过。”

重温上一课的内容，13 章最后一段是保罗第一次在彼西底安提阿传福音以后的反应，感恩福音很成功地传遍，但同时也有逼迫困难的事情发生。48 节：“外邦人听见这话，就欢喜了，赞美神的道，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 启导本圣经有解释“预定”的意思。13:48 也有说明，一个人得救恩享永生，不是靠自己的功劳，乃是神的恩典。“预定”并不是说有些人预定得救，有的人预定灭亡，神愿意人人都得救，但是悔改归信始终是人自己的抉择，凡愿意凭信心接受福音，遵行神旨意的都可蒙救赎。基督耶稣的救赎是宝贵的礼物，祂愿意赐给全人类，你可以选择接受或拒绝，反正这份礼物就已经预定要送给你了，接受与否在于人。拒绝接受已经预备的救恩，结果只有自己吃亏。是接受了这份礼物以后，我们必须有一颗渴慕追求的心，愿意做新造的人。徒 8 章，那个行邪术的西门当初也信了，但因为他没有追求神的话，反而把焦点放在神迹奇事上，最后就丢弃了神的道。所以“预定的人”想要得永生，必须持续性地追求，要好好查经，读神的话语，明白神的心意。

13:46：“只因你们弃绝这道，断定自己不配得永生，我们就转向外邦人去。”既然这份礼物犹太人不要，保罗和巴拿巴就传给外邦人了。13:46 以下的经文在使徒行传整个历史的发展中是相当重要的，就是从这里保罗开始把传福音的对象转向外邦人。第 11 章记载安提阿教会成立的时候，门徒也向讲希腊话的人传福音，这是使徒行传一个关键的主题，正好应征了主的吩咐，门徒得着能力以后便要从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一直到地极，把福音传开的一个过程。

回到 14:1-18，尝试用观察的方法看几个简单的问题，这几节经文有什么特色？有什么人？发生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14:1-2：“二人在以哥念同进犹太人的会堂，在那里讲的，叫犹太人和希腊人信的很多。但那不顺从的犹太人耸动外邦人，叫他们心里恼恨弟兄。”

这两节讲到会堂里有犹太人和希腊人，古老的翻译就是希利尼人，另外还有管会堂的，犹太人平日会在会堂里敬拜神、学习和祷告，会堂是聚集的一个中心。接着留意一下地方，有两个城市分别是以哥念和吕高尼的路司得，还有特庇两个城和周围的地方。

使徒在以哥念传福音的下场跟 13 章最后的部分很相似，第 5 节：“那时，外邦人和犹太人并他们的官长一齐拥上来，要凌辱使徒，用石头打他们”用石头打人是中东古代的私刑。第 6 节当使徒知道事情以后，就逃往吕高尼的路司得。第 7 节很简单，但却十分感动，当使徒快要被石头打，有人前来告诉他们有危险，要赶紧离开，结果他们就逃跑了。之前 13 章他们是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就走了，但 14 章就选择逃跑。使徒们跑了以后，便去到路司得，并在那里继续传福音。事实证明逃跑不是为了保命，而是为了往更好更远的地方传福音，他们这种传福

音的心志是很值得尊重的。

第一个城市是以哥念，另外一个就是路司得，8-18节都是发生在路司得，使徒在以哥念快要被石头打的时候逃跑了。8-10节发生了一件神迹，类似第3章彼得在圣殿门口施行的神迹一样。第3章和14章在时间上相隔了十多年，那个时候保罗还是一个少年人，当时也还没信主。十多年过后，保罗在路司得行了一个神迹，跟之前第3章彼得所行的神迹一样，也是遇见生来瘸腿，两脚没有力量，从来没有走过路的人。瘸腿的人听完讲道，听完福音以后，保罗就定睛看他有信心，定睛看的原因是希望他能专注，而且要看这个人是不是真的想要行走，是不是渴慕，还是随随便便不在乎。保罗在这里见到这个人有信心。第10节：“就大声说：你起来，两脚站直！那人就跳起来，而且行走。”这里写的是跳起来，并非站起来。“跳起来”这个动作就证明他是有信心神会医治自己。如果他没有信心，可能会慢慢起来或者扶着东西站着，而不是跳起来。十多年前在美门，彼得跟约翰医治那个生来瘸腿的，他也是跳起来又唱歌又赞美神，表现得非常欢喜快乐。

作为信徒我们读的时候也感到很喜乐，无法想象那个生来就瘸腿的人会喜乐成什么样子，肯定非常兴奋，也许他会跑去跟每一个人说：“我好起来了。”说的时候或许会激动到泪流满面，这一切都是神的恩典。

11-18节记载了人们看见神迹以后的反应，11节：“众人看见保罗所作的事，就用吕高尼的话大声说：有神藉着人形降临在我们中间了。”他们看到保罗所做的事，看见保罗医好生来瘸腿的人，那是一个神迹。可是群众并不认为那是上帝的作为，他们说有神藉着人形降临了，而所指的神在12节就解释了，他们称巴拿巴为宙斯，宙斯是希腊神话里最大的神，巴拿巴的年龄应该比保罗大，当初是巴拿巴介绍和推荐保罗，是他去找保罗来侍奉，当然这是一个推测而已，圣经并没有说明。由此我们能推测为什么路司得的民众会称呼巴拿巴为主要的的那个神丢斯或者宙斯，而称呼保罗为希耳米。再加上保罗说话领首，对外邦人来说，希耳米是传达道理的神，口才非常好。

13节：“城外有宙斯的庙，那些祭司牵着牛，拿着花圈，来到门前，跟众人向使徒献祭。”众人之所以向使徒献祭是源于一个传说，原来在那个地方，很久之前传说宙斯和希耳米曾经来过路司得，可当时没有太多人愿意接待，因为不知道他们是神，只有一对老夫妇接待他们，后来宙斯跟希耳米就把不愿意接待自己的人全杀光了，唯有赏赐给那对老夫妇。

人们听到这个传说之后，再看到保罗跟巴拿巴的神迹，就觉得神再次临到他们的城市，一定要欢迎祂，向祂献祭，把所有上好的东西全给神明。14节记载了巴拿巴跟保罗的反应，两个人听见了就撕开衣裳。犹太人有这个习惯，在耶稣基督被审问的时候，祭司长也是边撕衣服，边说耶稣亵渎神，这是激动的表态。保罗跟巴拿巴说：“为什么做这种事？我们也是人，我们的性情跟你们一样。我们传福音给你们有一个目的是叫你们离弃这些虚妄，归向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神。”保罗希望众人不要把他们当成当地人认为的那两个神，保罗说自己也是人，跟在场的人们一样。经文说离弃虚妄，这个虚妄就是迷信，虽然传说以前有神明来，不过那都是传说而已，使徒传福音给他们是为了让群众脱离迷信，归向那个创造天地万物的永生神。由于他们是吕高尼人，所以保罗并没有讲旧约圣经，他直接用创造宇宙万物天地海来形容独一的上帝。保罗很聪明，他知道跟谁说话就要用哪套方式才能有果效，即便跟他们讲以色列的历史背，外邦人也不懂。

15-17节是很宝贵的经文，神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祂一直给人提供证据，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人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保罗给众人介绍这位真神上帝，

从大自然的奥妙之处就能知道神是存在的。保罗设法想要纠正他们，给他们带来正确的教导。18 节就有一个小小的结论：“二人说了这些话，仅仅地拦住众人不献祭与他们。”

保罗他们离开了以哥念后虽然痛苦，但是来到了路司得，就发生了神迹，而且也做了一个阻止迷信的教导。路司得最重要的一件事情发生在 16:1-2，当时有一个年轻的门徒，他是犹太妇人的儿子，他爸爸是希腊人，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们都称赞他，这个年轻人就是提摩太，路司得是提摩太的家乡。当保罗在 14 章施行神迹的时候，提摩太也许是其中一个目击者。

福音是把人带到神的面前，带到耶稣基督的面前，所以传福音讲的都是信耶稣，都是因信称义的真理。传福音的时候，弟兄姐妹也许会都称赞我们，但绝不能过分地崇拜人，重要关头需要告诉他们说：“我也是人，我们就是一起仰望耶稣基督的人，不能荣耀自己。”透过今天的经文，让我们看到保罗跟巴拿巴在传福音的过程中，虽然有苦难，又遭石头打，但他们并没有放弃，仍然继续往前走，持续不断地传福音。

信徒为什么要传福音？因为不传福音的话，就没有人知道神爱世人。天父上帝把那一份宝贵的礼物赐给每一个人，礼物是为所有人预备的，是预定的，使我们能白白地得到从耶稣基督而来的救恩。人不要就吃亏了，不要的话，信徒就回把脚上的尘土跺下来。相信耶稣不需要条件，只要接受就可以了。14:17 写着，神显出证据来，给我们恩惠，给我们丰年，叫我们饱足，叫我们满心喜乐。弟兄姐妹，这就是福音。